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已于 2015 年 3 月完成，公司聘请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担任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鉴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海通证券对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有关议案。由于发行需要，公司聘请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并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与平安证券签订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保荐协议》。平安证券已指派赵宏女士、管恩华先生担任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及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间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之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

2017 年 4 月 13 日，公司与海通证券签署了《关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之保荐协议>的终止协议》，海通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平安证券承接。

平安证券的简介及保荐代表人赵宏女士、管恩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附件：

一、平安证券简介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8 月，是中国平安综合金融集团旗下的重要成员。平安证券拥有齐全的证券业务牌照，经营范围涵盖：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

二、保荐代表人赵宏女士、管恩华先生简历

赵宏女士，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醋化股份、迪安诊断、玉龙股份、春兴精工、禾欣股份、报喜鸟、恒源煤电等 IPO 项目，数源科技非公开发行、苏大维格并购重组、常山股份配股、鲁信创投重组、ST 华源恢复上市等项目。

管恩华先生，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三力士非公开发行、国栋建设非公开发行、众合科技并购重组、三力士并购重组、古越龙山财务顾问、中纺投资财务顾问、尤洛卡 IPO 等项目。